

準投資者應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應顧及下列有關投資於本公司的風險及特別考慮因素，方作出任何有關配售股份的投資決定。出現任何下列風險或會對本集團業務、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牽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且關於我們計劃、目標、期望及意向的前瞻性陳述。本集團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招股章程討論者大相逕庭。可能引致或促使出現差別的因素包括下文討論者以及本招股章程其他章節所討論的因素。基於任何此等風險，配售股份的成交價可能會下跌，而閣下或會損失全部或部分投資。

我們相信，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涉及若干風險。該等風險可分類為(i)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ii)與我們所經營行業有關的風險；(iii)與德國市場有關的風險；(iv)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v)與配售有關的風險；及(vi)與本招股章程內聲明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的收入超過75%，且我們向彼等任何一名進行的銷售額有任何減少將影響我們的經營及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來自五大客戶的總銷售金額分別約為40.3百萬港元及46.1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75.8%及75.3%。同期，向最大客戶進行的銷售額分別約為19.4百萬港元及17.5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總收益36.4%及28.7%。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留住該等客戶，或該等客戶將維持目前與我們的業務水平。如果該等客戶的訂單因任何原因減少或終止，而我們無法獲得相若數量的合適訂單作取代，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因租賃物業的所有權缺失而受到影響

我們與兩名業主(均為獨立第三方)訂立租賃協議，協議分別有關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淡水鎮且建築面積約4,400平方米的物業(「淡水鑄造廠」)及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惠陽區秋長鎮且建築面積約20,000平方米的物業(「秋長鑄造廠」)。

風 險 因 素

淡水鑄造廠及秋長鑄造廠的業主均並無就淡水鑄造廠及秋長鑄造廠擁有有效的集體所有建設用地使用權證及房產證。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根據《廣東省城鎮房屋租賃條例》，倘有關業主並無淡水鑄造廠及秋長鑄造廠有效的集體所有建設用地使用權證及房產證，彼等不得出租該等物業。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鄉規劃法》，如淡水鑄造廠及秋長鑄造廠的業主並無就該等物業擁有有效的房產證，相關中國當局可命令彼等於規定時限內分別拆卸淡水鑄造廠及秋長鑄造廠。在該等情況下，有關業主將終止淡水鑄造廠及／或秋長鑄造廠的租賃協議，而本集團須將淡水鑄造廠的研究、設計及開發中心及／或秋長鑄造廠的生產設施搬遷到其他地方。倘秋長鑄造廠的生產設施須予搬遷，我們估計本集團將損失最多約48百萬港元(按比例計)的收益。有關我們估計基準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物業一搬遷安排」一段。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我們緩和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物業」一段。

如我們覓得的後備廠房的業主未能按協定將該等廠房交吉，及如我們未能及時物色其他替代的生產設施，我們可能就搬遷秋長鑄造廠(及淡水鑄造廠(如適用))的業務產生高於預期的損失

如我們被逼搬遷秋長鑄造廠(及淡水鑄造廠(如適用))的業務，我們計劃搬到我們已覓得的後備廠房。然而，如該等後備廠房的業主未能將後備廠房交吉，我們及／或該等後備廠房的業主未必能及時物色其他替代的生產設施。在該情況下，我們可能於恢復全面生產或任何生產前經歷較預期長的延誤，並損失高於預期的收益及溢利，以及因延遲及／或未能向客戶交付產品而面對進一步索償。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業務依賴TÜV萊茵集團的歐洲壓力設備指引97/23/EC及AD 2000-Merkblatt W0/TRD100認證及／或法國國際檢驗局的BV Mode II Survey Scheme認證，而該兩項國際認證任何一項到期及／或未能重續該認證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客戶為流量控制裝置、電子機械設備及工業機械與設備的供應商。

風險因素

彼等的產品或須遵守各種法定或行業標準。我們的產品乃客戶產品的零件或部件，因而可能亦須遵守相同的法定或行業標準。

就若干將用於加壓設備的泵部件、過濾器部件及閥門部件而言，客戶可能要求我們擁有TÜV萊茵集團的歐洲壓力設備指引97/23/EC及AD 2000-Merkblatt W0/TRD100認證，及要求我們的相關產品須符合適用的歐洲加壓設備質量標準。同樣，就若干將用於航運業的泵部件及閥門部件而言，客戶可能要求我們擁有法國國際檢驗局的BV Mode II Survey Scheme 認證，及要求我們的相關產品製造時須符合法國國際檢驗局制定的適用規則。

該兩項國際認證分別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及二零一七年十月到期，並須透過有關機關重續。有關機關拒絕重續認證可能導致大部分現有客戶不再訂購我們的產品，並對我們對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及擴充計劃乃基於我們的估計銷量，而估計銷量乃取決於我們客戶所經營行業的狀況，如實際需求與我們的估計銷量出現重大偏差，或我們未能順利執行擴充計劃，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計劃乃基於我們產品的估計銷量制訂，該等產品實質上是我們客戶產品的零件及部件，而我們的客戶為流量控制裝置、電子機械設備及工業機械與設備供應商。然而，我們的估計可能不正確或不準確。宏觀經濟、工業或監管環境出現對客戶經營行業整體產生重大影響或對我們在該等特定行業中的產品需求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無法預料的有利或不利發展後，我們產品的實際需求可能會高於或低於我們所預期者。當實際銷量高於估計銷量，我們或會在滿足客戶訂單方面面臨困難。此種情況或會限制我們的業務增長，並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執行擴充計劃時須面對不確定因素。擴充計劃的時間表可能會因技術困難、人力或其他資源限制或其他原因而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開發該等項目的成本可能會超出我們預期中的預算。

即使我們的擴充計劃進展順利，我們亦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全面使用額外生產力，尤其是當產品需求並不像我們所估計一樣高時。如我們未能按計劃執行擴充計劃或全面運用額外產能，我們營運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須承擔客戶延遲付款及／或拖欠款項，此情況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一般於交付時向客戶發出發票以收回尚未支付款項。我們通常授予彼等30至60日的平均信貸期以結算發票。實際信貸期視乎(其中包括)轉運公司建議的運輸時間而定。概約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賬齡超過90日的發票分別達59,000港元及17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按期內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結餘除收益乘以365日計算)分別為41.3日及42.6日。無法保證客戶將按時履行彼等的付款責任或悉數付款或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目數將不會增加。任何客戶無法償付或即時償付結欠我們的款項可能對我們的財務表現及營運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來自客戶的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金額分別為0.4百萬港元及1.8百萬港元。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向我們提供原材料，我們不能確保原材料按可接受品質或可接受條款穩定供應，此情況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取決於能否按商業上可接受的價格及條款按時取得足夠數量的優質原材料(例如不銹鋼邊角料、各式合金、樹脂、蠟、聚苯乙烯及砂等)。我們向五大供應商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分別合共採購約14.5百萬港元及12.0百萬港元，佔同期我們的採購總額(不包括公用事業成本)的64.7%及62.8%。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五大供應商的其中三名已成為我們的供應商超過九年之久。倘不能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及／或原材料價格、品質及可供給數量出現不利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溢利率及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供應商不會整合其業務，以獲得與我們談判的較高議價地位。倘我們不能按可接受商業條款採購原材料或根本無法採購原材料，則我們的銷售成本或會增加，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原材料供應量大幅減少，或原材料供應價格大幅上升，我們或會因採購充足數量的材料以滿足我們生產計劃而產生額外成本。我們未必能夠將此等額外成本悉數轉嫁予客戶。有關附加費機制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客戶一定價機制」一段。此外，倘我們不能在需要時物色原材料的替代來源，

風險因素

或在有需要時獲得充足數量的原材料，所造成的產量損失或會對我們按時向客戶交付產品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者使我們根本不能向客戶交付產品，繼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損害。

歐元匯率波動將會影響我們的營運及財務業績

由於我們的大部分歐元收益乃來自歐洲客戶，故我們面對外匯風險。我們的最大市場為德國，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佔我們總收益約77.4%及70.6%。由於我們與德國客戶訂立的合約通常以歐元計值，而我們的絕大部分銷售成本以人民幣計值，故人民幣兌歐元升值或貶值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影響。例如，由於我們向德國客戶收取等值外幣金額可能兌換為較少的人民幣金額，而銷售成本維持在同一水平，故歐元貶值可能減低向德國客戶出售產品的收益。因此，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特別是，考慮到中國貨幣政策近年的變動導致人民幣兌歐元持續升值，我們的外匯風險可能於日後持續增加。此外，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後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後再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後，歐元兌人民幣的匯率由1歐元兌人民幣8.32元左右下跌至1歐元兌人民幣7.51元左右再至1歐元兌人民幣6.72元左右。儘管我們在與客戶訂立合約時採取附加費機制，以應對生產所用若干原材料成本及匯率變動，但概不保證該機制可保障我們避免外匯風險。有關附加費機制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客戶一定價機制」一段。

我們或會面臨電力供應不足或電費大幅上升，此情況可能影響我們的營運或財務業績

我們的生產過程需要充足穩定的能源供應，尤其是電力及液化石油氣。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液化石油氣及電力成本合共佔我們總銷售成本分別約18.1%及13.0%。現時無法保證日後不會出現電力不足的情況。任何能源供應短缺可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中國國家電網採購電力。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就生產每噸金屬鑄造產品的電力平均購買價格分別為人民幣5.0元及人民幣5.1元。未來電力價格的任何顯著上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業績受限於週期性波動及其他變動

我們接獲的訂單數量受限於年內週期性波動及其他變動。一般而言，我們於八月及十二月接獲的訂單數量較其餘月份為低，乃由於德國的長假所致。此外，

風險因素

與其餘月份相比，我們的實際產量於臨近農曆年底的二月前後較低。因此，我們的營運業績或會出現季度性波動。我們中期財務表現分析因而未必能作為我們全年業績的指標。董事認為，週期性波動和經營業績的其他變化將在未來一直持續。我們的收入亦會因客戶需求的變動而不時變更。因此，客戶需求的任何不可預測及不尋常變動均會對我們的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生產設施的運作或會中斷，此情況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收入取決於秋長鑄造廠的生產設施的持續運作。我們的製造業務須承擔風險，其中包括，機械設備失靈、故障或表現不合標準、自然災害及須遵守所有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標準(例如環保等)。我們的生產設施日後出現任何重大運作問題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有遵守若干中國的住房公積金供款法律法規，可能會遭受罰款及處罰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前，我們並無為僱員開設住房公積金賬戶或就其作出任何供款。於有關期間，我們的人力資源部負責向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而人力資源部的員工並非完全了解住房公積金的規定，亦無開設住房公積金賬戶。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或會被要求於中國有關當局規定的時限內支付該等未繳住房公積金供款。根據《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倘我們未能按中國有關機關下令的規定時限內糾正違規情況，我們可能須遵守法院強制執行令。任何有關未繳住房公積金供款的判決或裁決，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聲譽、現金流量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有關我們歷史不合規事宜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一段。

我們依賴主要管理層及經驗豐富的專業技術人員，而彼等不再擔任現行職務或人手短缺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的成功一直並將會繼續大大倚賴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員工的持續服務。特別是，我們倚賴下列人員的專業知識及經驗：黃先生，我們的創辦人兼行政總裁；及劉軍先生，我們的營運總監。黃先生及劉軍先生自我們註冊成

風險因素

立以來一直是我們管理團隊的重要人員，並在日常運營及制定長期業務策略方面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倘我們一名或多名的高級管理層成員或主要員工不能夠或不願意繼續擔任其現時職務，則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者根本無法找到替代人員。我們的業務或會嚴重中斷而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持續成功取決於員工能生產出高品質產品，以緊貼日新月異的科技發展步伐，及持續開發能滿足客戶需求的更精密金屬鑄造產品。於往績記錄期間，一般而言，我們尚未遭遇任何勞工短缺；然而，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日後不會經歷任何短缺，而在該情況下，我們可能需要提供優厚薪酬及其他福利以吸引及挽留關鍵人員、技術人員及熟練工人。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擁有資源以充分滿足我們的人手需求。倘未能吸引及挽留勝任人士，或任何用以挽留該等人員而增加的員工成本，可能對我們的競爭地位及業務產生負面影響，因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生產設施的有效品質控制體系，而品質控制體系失效或失誤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產品品質是我們業務成功的關鍵。我們的產品品質很大程度上乃取決於品質控制體系的有效性，而品質控制體系繼而取決於諸多因素，包括品質控制政策及指引的設計及實施。品質控制體系的任何重大失誤或失效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產品品質，且對我們在現有或準客戶中的市場聲譽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繼而可能導致未來訂單減少，亦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損害。

我們依賴管理資訊系統，故管理資訊系統故障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採用各種管理資訊系統以管理生產日程表、監察存貨需求並檢討生產表現，從而讓我們可及時及有系統地審查產能、追蹤客戶訂單並評估產品交付日程表。任何管理資訊系統的長期故障或失效，無論是人為錯誤或自然災害，均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作出有限度的投保，所產生任何不受保損失可能屬重大且因而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根據中國法例，我們毋須購買產品責任及營業中斷保險。因此，我們並無維持該等保單。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接獲來自第三方提出任何重大產品責任索償。倘我們的產品被發現有缺陷及／或其造成財產損失或人身傷害，我們可能須投入重大資源以就任何此類索賠作出抗辯及／或提供賠償。此外，我們及／或我們的高級職員(視情況而定)可能須就我們任何所投購的保單所未涵蓋事宜承擔索償風險。此外，儘管我們已維持覆蓋有關生產設施、設備、機器、建築物及存貨方面損失或損害的保單，以及車輛保險，惟在若干情況(如地震、戰爭或水災)下，我們將無法獲給予足夠的保障，或根本無法受保障。產生不受保損失，或我們可能須作出付款，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就我們保單所涉及的損失而言，向保險公司追討有關損失或會是一個艱難而漫長的過程。此外，我們或不能向保險公司收回全部款項。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保單將足以涵蓋所有潛在損失(無論什麼原因)，或我們是否可追回有關損失。

我們未必能緊貼業內市場需要的變化，亦未必能擴充至新市場，此情況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金屬鑄造行業的競爭情況很大程度上視乎我們能否緊貼市場需要的變化，以致我們能不斷製訂我們的產品以應付客戶的需要。現時不能保證我們的產品將廣受市場接納。倘我們未能迎合客戶的需要或我們的競爭對手已開發新產品，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需面對中國勞工成本不斷上漲的情況，此情況將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中國勞工成本近數年來一直上升，且可能於未來進一步上升。我們未必能將所增加的勞工成本全面轉嫁予客戶或以我們產品的價格升幅抵銷勞工成本的增幅。倘我們未能應付不斷上漲的勞工成本，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曾有違反前公司條例的記錄，此可能導致罰款

本公司一直存在違反公司條例的若干事件，包括(i)未有於本集團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經審核賬目或根據前公司條例第122條所規定提呈編製截至不超過大會日期前九個月止當日的經審核賬目；及(ii)於前公司條例指定日期後提交若干公司事務或其變動的通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法律訴訟及合規情況」一段。

倘香港公司註冊處對本集團成員公司採取法律行動及／或控股股東未能向我們作出足夠彌償或根本未能向我們作出彌償，我們可能須支付若干罰款。於該等情況下，倘我們須支付重大罰款，我們的聲譽、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可能出現重大倒退，主要因上市開支所導致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將會受到非經常性的上市開支所影響。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已付及應付的估計上市開支約為7.7百萬港元，其中約2.1百萬港元乃直接因發行配售股份所導致，且預期將予資本化。上市開支金額據目前所估計，且僅供參考，而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中確認的最終金額的變數及假設可能會變動。準投資者務須注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將大大受上述估計上市開支所影響，且不一定能與本集團過往的財務表現互相比較。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故本公司支派股息或作出任何其他分派的能力均完全視乎自其附屬公司收取的分派而定，如附屬公司在作出分派上受到限制，我們不一定能派付股息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而其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取決於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的業績而定。本公司派付股息的能力將視乎自其附屬公司收取之分派(如有)水平而定。我們各附屬公司向我們作出分派的能力或會不時因數項因素而受到限制，該等因素包括外匯限制、適用法律的規定，以及本集團擁有業務所在國家的監管、財務或其他限制。

概不保證我們日後將派付股息

現時不能保證本集團將可宣派股息。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均由董事會視乎(其中包括)本集團的盈利、財務狀況及現金需求，以及如章程細則與適用法例所載管轄宣派及分派的條款及其他有關因素酌情決定。有關股息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股息及股息政策」一段。我們不能保證我們日後何時及會否派付股息。

與我們所經營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於競爭高度激烈的市場營運

中國金屬鑄造業的競爭高度激烈，而現時並無保證我們將可維持我們的競爭優勢或有效實行我們的業務策略。根據Ipsos報告，金屬鑄造行業的競爭因素包括技術水平、產品質素、交付時間、具競爭力的價格、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熟手工人以及服務質素。

中國金屬鑄造業競爭情況持續激烈，可能會減低我們的銷售額、價格及溢利率，亦可能會對我們的品牌形象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德國市場有關的風險

我們依賴德國市場，倘德國經濟低迷，則我們可能無法向其他市場調整資源

由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來自德國客戶的總銷售金額分別約為41.1百萬港元及43.2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同期總收益約77.4%及70.6%，故我們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大大依賴德國的經濟表現。我們預計，來自德國客戶的收入將繼續佔我們大部分收入。德國經濟狀況出現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我們產品需求，而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亦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倘德國或歐洲因任何原因出現經濟衰退或信貸危機，我們的業務、營運業績、財務狀況，更重要的是，我們的擴張計劃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經濟衰退或信貸危機亦將影響我們的客戶，繼而可能減少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或影響其償還結欠我們款項的能力。因此，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於未來的業務營運不會受到過往或未來信貸危機所引起的不利影響。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及業務均位於中國，且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業務。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業績及前景，很大程度上，受限於中國的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其中包括以下風險：

現有法律及法規的變動或中國新增或實施更嚴厲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額外的資本開支

中國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規定可能產生環境廢物的生產商採納有效措施以控制及處理工業廢品。由於我們的生產過程產生噪音、廢水、廢氣及其他工業廢物，故我們須遵守國家及當地環境法規。倘我們未能遵守目前或日後的環境法規，尤其是有關使用或排放有害物質(如有)的法規，則我們可能須支付潛在龐大數額的賠償及罰款、遭停產或停止營運，此將對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業績構成重大不利影響。我們亦不能保證中國政府不會改動現行的法律或法規，或實施新增或更嚴厲的法律或法規，或詮釋或實施較現行法律或法規更嚴緊的法律或法規以尋求更好的環境保護。遵守任何該等新增或更嚴厲的法律或法規或實行更嚴厲的措施可能導致我們產生額外的資本開支成本，而我們可能不能透過提高產品價格將此成本轉嫁予消費者。

我們的業務營運或會受監管制度轉變所影響

成立中國附屬公司及營運有關業務的多個範疇均受不同地方、省級及國家監管制度的規管。中國的司法架構、資質要求及金屬鑄造行業的執法趨勢或會改變，而我們未必能及時回應此等轉變。該等轉變亦可能會令守規成本上升，此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倘若任何金屬鑄造行業資質及／或強制的規定改變，而我們未能及時符合新規定或完全不能遵守新規定，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制度存在不確定因素，可能會限制閣下及我們所得到的法律保障

有別於普通法制度，中國的法律制度乃以成文法為基礎。已裁決的案例鮮有先例參考價值。中國政府自一九七九年起開始推行監管整體經濟事務的全面法律及法規制度。此後，中國不同形式外國投資的保障得以加強，整體立法效果

風險因素

見效。儘管如此，在中國司法制度下，法律保障存在根本性的不確定因素，因為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或會不時轉變，而其釋義及強制執行或會有所變動。如履行我們合約等不確定因素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中國的知識產權及機密保障可能未能如美國或其他國家一樣有效。

因此，我們不能預測中國法律制度未來發展的影響，包括頒佈新法例、修改現行法律或其詮釋與強制執行規例，或國家法律凌駕地方法律。此等不確定因素可能有礙我們及包括股東及準投資者在內的其他外國投資者可獲得的法律保障。

併購規定確立外國實體收購中國公司的程序，可能令我們於中國透過收購擴充業務更加困難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六間中國監管機構(包括商務部、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中國證監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或稱為併購規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起生效，其後由商務部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修訂。併購規定其中包括，訂定額外程序及規例，令外國實體收購中國公司更加費時及繁複。假若有關中國政府機關決定該等收購須受制於併購規定，我們將須就該等交易取得商務部或其他地方機關的批准。我們於未來或會透過收購具補足作用的業務，以擴充我們的業務。遵從併購規定以競爭該等交易可能非常費時，而任何規定的審批手續，包括取得商務部批准，或會延誤或削弱我們完成交易的能力，繼而對我們擴充業務或維持市場份額的能力造成影響。

外匯管制可能局限我們有效動用收入及我們中國附屬公司取得融資的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部分收入及營運開支以人民幣列值。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管制可能局限我們動用以人民幣產生的收入為中國境外商業活動(如有)提供資金，或以外幣列值的開支的能力。根據現行中國法規，人民幣可自由兌換成其他外幣，以支付有關「經常賬戶交易」，其中包括遵照若干程序規定支付股息以及就進口貨物及服務付款。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當地相關機構設定的上限的規限，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亦可於彼等各自的銀行經常賬戶內保留外匯，用以支付國際經常賬戶交易。然而，兌換人民幣為其他外幣，及從其他外幣兌換為人

風 險 因 素

民幣，以支付有關「資本賬交易」(主要包括投資及借貸)，一般需要國家外匯管理局及其他相關政府機關批准。限制資本賬交易的人民幣兌換能力，或會影響我們中國附屬公司透過債務或股本融資(包括由我們貸款或出資的方式)獲取外匯的能力。

與配售有關的風險

股份此前並無於公開市場買賣，而且股份的流動性、市場價格及成交量可能反覆不定

於配售前，股份並無於公開市場買賣。於配售後，配售價可能與股份市價有重大差異。我們已申請股份獲准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然而，即使獲批准，於創業板上市並不保證股份會於配售後發展出交投活躍的市場，或我們的股份會一直於創業板上市及買賣。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於配售完成後將會發展出或維持活躍的交投市場，或股份的市價不會降至低於配售價。

股份價格及成交量可能會非常反覆，並可能會因以下因素，其中包括，部分本集團控制範圍以外的因素而急劇波動：

- (a) 本集團經營業績之變化；
- (b) 本集團管理層團隊成功實施或未能實施業務及增長策略；
- (c) 獲得或損失一段重要業務關係；
- (d) 證券分析員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建議、看法或估計有變；
- (e) 影響行業、整體經濟狀況或股市投資氣氛之環境或其他事件及因素有變；
- (f) 與本公司業務類似且可能於香港上市之公司的市值及股價變動；
- (g) 主要人員增聘或離職；
- (h) 我們產品的市價或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價波動；
- (i) 股市價格及成交量波動；或
- (j) 牽涉訴訟。

風險因素

此外，於創業板上市的其他可資比較公司的股份過去曾經歷市價大幅波動，而我們的股份可能不時受到價格變動的影響，而未必直接與我們的財務或營業表現有關。

倘我們於未來發行額外股份，股份的投資者股權將會即時攤薄，並或會進一步攤薄

配售價高於每股有形資產淨值。因此，根據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20港元計算，配售股份的投資者將面對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獲即時攤薄至每股股份0.07港元。

我們於未來可能需要籌集額外資金，為擴展或新發展有關我們現有業務或新收購項目提供資金。倘透過發行本公司新股本或股權掛鈎證券籌集額外資金，而非按比例向現有股東集資，該等股東於本公司的擁有權百分比可能會減少，或該等新證券可能賦予較配售股份所賦予者優越的權利或特權。

現有股東日後於公開市場大手拋售股份，會對股份的當時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現有股東(包括但不限於控股股東)於配售完成後彼等各自禁售期期滿後，不會出售彼等的股份。我們不能預測我們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日後出售任何股份，或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可出售股份數目可能對股份市價造成的影響(如有)。我們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大手拋售股份或市場洞悉股份將出現有關情況，均可能對我們股份當時的市價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控股股東的權益不一定一直與本集團及我們其他股東的權益一致

於配售完成後(但不計及因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權股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我們的控股股東將會擁有股份合共40.7%。我們的控股股東因而對本集團營運及業務策略具有重大影響力，更可能有能力要求本集團基於彼等本身意願作出企業行動。控股股東的權益不一定一直與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一致。倘我們任何控股股東的權益與其他股東的權益存在衝突，或倘我們任何控股股東選擇促使本集團業務達致按其他股東權益有衝突的策略目標拓展，則本集團或該等其他股東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本招股章程內聲明有關的風險

本招股章程內若干事實及其他數據乃取自多個官方政府來源，且不一定可靠

本招股章程內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金屬鑄造行業的事實、預測及數據乃取自多個官方政府來源。我們相信，該等資料的來源為該等資料的合適來源，而於摘錄及轉載此等資料時，已作出合理審慎行動。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為虛假或具誤導成份；或當中遭遺漏任何事實，以導致該等資料為虛假或具誤導成份。然而，自多個政府來源轉載及摘錄的資料未經我們、獨家保薦人兼獨家全球協調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參與配售任何其他各方獨立核實，故概不就其準確性發出任何聲明。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性陳述可能受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

本招股章程載有與我們的業務策略、經營效率、競爭能力、現有業務增長商機、管理計劃及目標、若干備考資料及其他事項有關的前瞻性陳述。若干該等前瞻性陳述會使用包括「預計」、「相信」、「可能」、「預測」、「潛在」、「持續」、「預期」、「有意」、「或會」、「計劃」、「尋求」、「將」、「將會」、「應」及該等字眼的相反字眼及其他類似字眼。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其中包括)與我們的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有關的前瞻性陳述，乃反映我們的董事及管理層根據最佳判斷作出的必要估計，並涉及可能令實際結果嚴重偏離該等前瞻性陳述所述者的多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因此，該等前瞻性陳述應連同多個重要因素(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者)一併考慮。故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業績表現的保證，且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該等前瞻性資料。本提示聲明適用於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所有前瞻性陳述。